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燊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Wah Sang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告

華燊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日接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發出之函件，主動提出自該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職務。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其辭呈函中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辭呈之情況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注意。本公司現正考慮適當之行動，並會於適當時候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或在其認為必需之情況下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華燊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家樂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本公告於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日內將保存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